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宏股份”）就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8 号），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641,46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78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773,478.8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计 4,816,649.74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5,956,829.06 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全部到位，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5)第 371C000028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2025 年 1 月，公司、保荐机构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工商银行曲阜支行	160800262920045398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70,219,977.84
合 计			70,219,977.84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的资金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704.6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 371A009823 号）。保荐机构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704.6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 371A009823 号）。保荐机构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